**附：文学院2018年夏季学位申请及论文答辩工作时间安排**

**（学术型博硕士研究生）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日期** | **工作内容** |
| 2018年3月15日前 | 1.各专业指导组向学院报送学位申请人员名单，如申请延期答辩的，请到学位办网页下载延期答辩申请表，填好后由学院汇总交学位办。2.学院根据华南师范大学博士、硕士学位申请条件要求，审查此次学位申请人员的学位课程成绩、开题完成情况、**申请者缴费情况**、科研成果要求等是否已符合申请要求。初审后，学院将审核通过人员的名单录入“学位申请管理”系统中。 |
| 2018年3月21日前 | 所有**博士生**须向学院何春华老师提交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原件（学院审核后签署“与原件相符”意见后退回）及复印件1份，《华南师范大学博士学位申请审核表》（学位办表格下载区-“博士学位申请全部材料2017.03更新”中之3）**纸质稿**和**电子稿**各一份。**学习年限、学位课程成绩、科研成果未符合要求的，不具备论文送审资格。** |
| 2018年3月23日前2018年3月23日前 | 1. 按专业提交学位论文定稿到学院研究生教育办公室（文1栋305室）。**博士学位论文**：学位论文**3**本；送审论文需做以下处理：①在供送审用的《学位论文评阅书》（评阅书需双面打印，填写好论文题目，并将其夹入每本送审论文中；②个人及导师的姓名，不能在论文中出现；③文后的感谢辞不能附上。**硕士学位论文：**学位论文**2**本；匿名送审论文需做以下处理：①在供送审用的《学位论文评阅书》（评阅书需单面打印），填写好论文题目，并将其夹入每本送审论文中；②个人及导师的姓名，不能在论文中出现；③文后的感谢辞不能附上。非匿名送审论文要在供送审用的《学位论文评阅书》（评阅书需单面打印）填写好论文题目，并将其夹入每本送审论文中2.**凡未在以上规定日期前向学院交相应材料及论文的，将视为自动放弃本次学位申请。**3.凡学位申请人员须待收回评阅意见并确认通过后，才具备答辩资格。4.学位办制作了**“论文答辩流程的操作视频”**，请各申请者到学位办网页上下载观看，熟悉流程。 |
| 2018年5月26日前 | 各专业指导组安排完成所有学位申请者的学位答辩。 |
| 2018年5月28日 | 1、论文答辩通过人员登陆校学位办“授予学位人员信息填报系统”填报个人信息。同时按照要求上载个人免冠蓝底彩色相片电子版，登录信息并检查无误后，按要求打印**2**份签名送交学院研究生教育办公室。2.各答辩组按《答辩后交学位办材料清单》审核收齐各申请者的答辩材料，以答辩小组为单位，由答辩秘书交到研究生教育办公室审核**。****如不能依时送交材料或推迟答辩的，其学位授予工作将顺延至下次学位申请期间进行。** |
| 学期结束前 | 领取已授学位人员学位证。 |
|  |  |